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 承辦人：謝百閔
 電話：049-2203430
 電子信箱：t03064@mail.edu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50160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50160615_Attach01.doc)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張庭瑜
約周興真

秘書侯東成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張英陣
學生事務處代為
決行

主旨：本縣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第八屆杉林溪盃全國書法比賽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教師及學生並鼓勵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杉林溪遊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05年7月25日杉都字第105072515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初選收件請自即日起至105年11月30日郵寄作品至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6號，主辦單位將選出優秀人員參加現場決賽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比賽簡章乙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投縣各高中職、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、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

2016-08-02
14:26:35 章

學生事務處



第八屆 杉林溪杯 全國書法比賽

一、宗旨：推廣中國固有文化，進而達到心靈淨化、和諧的書香社會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。

四、參加組別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（三、四年級）。 |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（五、六年級）。 |
| 3、國中組。 | 4、高中大專大學組。 |
| 5、社會組。 | 6、長青組（65 歲以上）。 |

五、報名辦法：

- 1、參加者填寫「報名表」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（為落實節能減碳，電子信箱請務必填寫）。
- 2、內容自選：自撰、詩詞、名句、格言、佳句皆可；自撰南投縣、杉林溪相關詩詞更佳。
- 3、作品規格：國中組以下以手工宣紙四開（約 35X70 公分），高中組以上以手工宣紙直式對開（約 35X138 公分），各組並需落款署名，不用裱褙。
- 4、初選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郵寄地址：(557) 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 6 號 杉林溪杯書法比賽組 收。
- 5、凡初選及決賽作品均不退件，並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並具有出版或展覽之權力。
- 6、各組將評審選出前 35% 作品參加現場決賽，書面決賽通知單將另行郵寄給現場決賽者。決賽時可憑決賽通知單優待 5 人免門票入園，但每人酌收 **50 元** 入園保險費。（註：原入園票價每人 300 元）

六、決賽日期：預定 106 年寒假期間（農曆春節前）

地點：杉林溪森林生態渡假園區：南投縣竹山鎮大鞍里溪山路 6 號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1. 社會組凡連續三年以不同書體進入前三名者，得榮獲杉林溪書法獎章（除享有杉林溪各項優惠，並有機會獲聘為評審委員）。
2. 現場決賽選出各組第一名 1 人，第二名 2 人，第三名 3 人，第四名 4 人，第五名 5 人，優選 30 名，現場決賽參賽者均由杉林溪公司具名頒發佳作獎狀。
3. 決賽前五名頒發獎狀及獎牌；優選頒發獎狀。獎狀、獎牌由南投縣政府具名頒發。
4. 決賽當天下午頒獎典禮（獎牌、獎狀請自行領取，不另外郵寄）

八、比賽辦法洽詢：杉林溪自然教育中心 電話：049-2611260。電子信箱：307nec@gmail.com

第八屆「杉林溪杯」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組別	
就讀學校	縣（市）				
	鄉（鎮）				
	校名：				
通訊住址					
電話			手機		
電子信箱					

本表可自行影印（請正楷書寫並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）